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編撰【鑑定手冊】專案會議(七)紀錄

一、時間：104年4月9日(星期四)上午11時30分

二、地點：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第六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本會 江文宗 梁仁勳 江星仁

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陳遠鴻

臺中市建築師公會 王廷富 黃錫洲

台南市建築師公會 吳崇彥

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 高豐順

基隆市建築師公會 林燕淵

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林鴻志

苗栗縣建築師公會 梁仁勳

彰化縣建築師公會 莊雪琪

四、主席：陳主任委員德耀

記錄：許玉雁

五、討論提案：

案由：研商編撰【鑑定手冊】相關事宜，續提討論。

說明：

一、檢附撰寫旨揭手冊第一章之內容乙份-由陳德耀主任委員提供。(詳議程附件一，略。)

二、檢附北一區負責編撰第五章及第八章之內容各乙份。(詳議程附件二，略。)

三、檢附北二區負責編撰第二章及第四章之內容各乙份-由陳遠鴻建築師提供。(詳議程附件三，略。)

四、檢附中區負責編撰第三章及第七章之內容乙份。(詳議程附件四，略。)

五、檢附南區負責編撰第六章之內容乙份。(詳議程附件五，略。)

六、檢附旨揭手冊附錄(一)相關法規之資料乙份-由江星仁建築師提供。(詳議程附件六，略。)

七、檢附江文宗、江星仁兩位建築師針對旨揭手冊編撰內容(稿)

提出修正意見各乙份。(詳議程附件七，略。)

八、檢附本案 104 年 2 月 26 日第六次專案會議紀錄及附件。(詳議程附件八，略。)

九、檢附旨揭手冊之編撰時程表。(P.199)(詳議程附件九，略。)

決議：

- 1、請各出席人員檢視旨揭手冊各章節之編撰內容，如有修正意見請於 104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下班前，以傳真或 MAIL 方式提送至本會俾便廣續彙整。
- 2、本會訂於 104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正召開第八次專案會議，並進行校對旨揭手冊第二、三、四章之內容等相關編輯工作。
- 3、請江文宗建築師擔任總編輯工作。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下午 1 時 40 分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